



✓ 首  
中

集 霧 苦

著 之 長 李

書 叢 藝 文 代  
行 發 館 書 印

大時代文藝叢書第二集

苦霧集

又名：文學研究中之科學精神

李一長之著

中華民國三十三年八月續第二版

(84123 贛手)

大時代文藝叢書第二集 苦

霧集

贛版手工紙

定價國幣壹元玖角

印刷地點外另加運費

著者

李長之

重慶白象街

發行人

王雲五

印刷所

商務印書館

發行所

各商務印書館

※※※※※※※※※※  
版 翻 權 印 所 必 有 究  
※※※※※※※※※※

# 序

想像咸池日欲光，  
五更鐘後更迴腸，  
三年苦霧巴江水，  
不爲離人照屋梁。

——李商隱初起

時地很巧合，霧也頗能代表重慶的景色，因而就用作了集名。義山之渴求光明，我尤其欣羨而同感。只是我却並不以霧爲苦，反而常把霧景當作了粉畫看，而有一種衷心裏的喜悅，同時也沒有那末些離人的哀愁，雖然寂寞總有一點兒而已。

我原也想用文學研究中之科學精神這篇文章的題目，作爲書名的，但嫌不大概括，至少不能概括收在這裏的散文和詩。至於我何以不把散文和詩索性刪掉，却是因爲我覺得也許在這裏將透露了我另一方面的弱點或底蘊的罷，我對於弱點或底蘊却是向來不主張遮掩的。

文字都經過了自己的選擇，那根據是：時間上以戰時的作品爲限，地域上以在重慶（只有兩篇雜感是作於成都）作的爲限，性質上以關於文學的爲限，事實上以在手頭的爲限，但也有

雖在手頭，然而自己已經厭棄，也就一併芟除。這樣，一共是二十六篇，在字的數量上約佔我這一期的寫作中的十分之一。論文之中，分了兩輯，偏於理論的，屬於『上』；偏於批評的，屬於『下』。

王充說：『詩三百篇，一言以蔽之，曰思無邪；論衡篇以十數，亦一言也，曰疾虛妄！』我這小冊子却還不能用一言說出來，要說的話，那便只好是：要求理智的硬性；要求文學在研究上也是一種科學（不止借助於其他科學知識）；要求愛或憎都應該強烈；要求生命的呼聲！編校完了，才發覺自己太懶，有好些該作的工作都還沒有完成，甚而還不會動手，於是吾只有悵然了。

三十一年五月六日長之記於渝郊

不食與人照風塵。

三季苦澀巴江木。

王更識對東風詞。

然野如歸日為次。

目次

序

第一輯 論文上(八篇)

文學研究中之科學精神

『文藝史學與文藝科學』

藝術領域中的絕對性必然性與強迫性

中國文學理論不發達之故

產生批評文學的條件

價值觀念的顛倒

保障作家生活之理論與實踐

我希望於中國作家者

第二輯 論文下(六篇)

釋美育並論及中國美育之今昔及其未來

孔子與屈原

批評家的孟軻.....九四

司馬遷在文學批評上的貢獻.....〇八

梁宗岱：「屈原」.....二五

論曹禺及其新作「北京人」.....三一

第三輯 散文(三篇).....四一

黑暗與光明.....四一

厚與薄.....四四

悼季鸞先生.....四七

第四輯 雜感(二篇).....四九

女性的邏輯.....四九

談對於文言文的待遇.....五一

第五輯 詩(七首).....五三

女孃之歌.....五三

對於女媧的責難.....五六

夢中故都行.....五七

陽光是這樣好.....五九

人生幾何·····	一六〇
窗外的綠葉·····	一六二
友情和愛情·····	一六四

目次

# 苦霧集

## 第一輯 論文上(八篇)

### 文學研究中之科學精神

在文學的創作上，文學是藝術的一種。在文學的研究上，文學卻是科學的對象之一。所謂科學的對象者，就是說當以科學的精神治之：須客觀，須分析，須周密，須精確，最後，更須尋出其普遍而妥當性的原理原則。這最後的一步，乃是進入哲學了，所以厄爾瑪廷格 (Erma-Engel) 輯了一部文學論文集，便稱之爲文學科學之哲學，這是很可以代表這種精神的。

我不否認，雖同爲科學的對象，而自然科學的對象與文學科學的對象亦有其相異者在。作品究竟不是石頭，不是細胞，甚而也不是簡單的刺激反射的心理現象，然而在需要我們之客觀，分析，周密，精確，普遍而妥當性的原理原則上，卻是一般無二的。

或者有人說，這樣豈不是把作品之生命剝奪了嗎？其實不然。我們正是處處要把握一般的文藝作品之特質，而作客觀的普遍的探討的。我們的原則，是建築在文藝作品的本身上，並不

是拿文藝作品以外的原則去硬套它。科學的態度是重視對象，是在諸多對象中而小心翼翼地慢慢地得到幾個原則。先立公式而填事實的辦法，是宗教，不是科學！

文學科學之成爲科學，在其科學精神，而不在其僅僅利用科學智識。像泰恩一般人之用種族，環境，氣候來解釋文學，便是在利用科學智識而已，其他如盧布林斯基 (Lubinski) 之利用社會學，佛洛乙特之利用心理學者亦然。他們的貢獻，只可說是自然科學或者社會科學的應用。在這種場合，文學研究依然是其他科學的附庸，並不會成爲一種獨立科學。

文學成爲獨立科學，就要有她自身的確切概念，專門術語，並其自身的原理原則。我們必須在文學中像在物理學或者化學中一樣，所謂質量，所謂密度，所謂原子價，是大家共同承認的概念；所謂物質不滅，能力不滅，是大家共同承認的原則。我們在文學中也要這樣確切，這樣普遍而妥當！

或者有人說，這樣豈不太不通俗了嗎？我們的答覆是，當然不通俗。但是任何學問的進步在此。假若只用肉眼觀看星象，誠然通俗，但是天文學的進步何在呢？假若只用五行解釋天地人物，我們又如何有化學，生理學，醫學呢？數學不止於是加減乘除，地理不止於是山脈河流，生物學不止於是草木鳥獸之名，其真正科學貢獻，本應是一般人所不懂，也不感覺興趣的。但這並不是永遠拒人於千里之外，卻是『求則得之』。——只是不能讓你隨便地，或者輕易地，得之而已。這也是一切科學都如此的。

這樣的文學研究沒有用呢？就淺近處看，當然沒有用。就遠大處看，卻可以有。非歐克里德的幾何學，在淺近處何嘗有用？可是到了安因斯坦的手裏，用來解釋天文現象時，就有用了。一切理論科學都是如此！假若文學成爲一種獨立的理論科學，當然不能例外。理論科學雖初若無用，而終歸有用，但在研究的人卻並不以有用爲目的。因爲這樣，就容易有成見，就容易抹殺科學精神，就不容易客觀了。假若研究文學的人是配稱一個科學家時，他的態度便也決不能與這背道而馳。

文學研究；文學創作；文學欣賞，原是三件事。創作可以不需要學院式的訓練，但研究不行。欣賞可以吟哦了之，但研究不行。文學研究雖不能以僅僅利用其他科學智識爲止境，但一個文學研究者起碼要有他必需的科學常識作基礎。

文學研究是一種科學，而且是一種獨立的科學。就它是一種科學說，它須要客觀，分析，周密，精確，包括普遍而妥當性的原理原則。就它是一種獨立的科學說，它須有自身的確切概念，和自身的放諸四海而皆準的定律。

文學科學還在幼年，需要真正而辛勤的監護者！

三十年四月二十八日

## 文藝史學與文藝科學

友：這些時候老沒見你，你忙什末了？

我：我正忙一部譯稿。

友：是誰作的？原名是什末？

我：作者是瑪爾霍茲（Werner Mahrholz）。書名是文藝史學與文藝科學，（Literaturgeschichte und Literaturwissenschaft）。

友：是德文的麼？你偏喜歡德國人寫的那樣沉悶而冗長的著作（他笑了）。

我：你只知道德國人著作的壞處，你沒看到德國人著作的好處。

友：好處在那裏？你快說給我聽！

我：要說那好處，一句話還說不完。簡單說至少是周密和精確，又非常深入，對一問題，往往直搗核心，有形而上學意味。幽默，輕鬆，明快，本不是德人所長，我們也不求之於德人著作呢。

友：你倒會給德人迴護；可是我不懂：同樣內容，假若寫得很通俗，很有興味，讓人很容易接受，難道不比寫得佶屈聱牙，讀了讓人頭痛，拒人於千里之外好些麼！

我：這個當然，只是問題就在內容不同。

友：可是我又不懂了，爲什末講文學也要什末周密而精確，也要什末形而上學意味呢？

我：這很簡單。文學的創作是一件事，欣賞又是一件事，研究別是一件事。創作靠天才，只要你有創作的才能，隨你怎末寫。就是那死板板的老頭兒康德。他對於創作的天才也沒有辦法，他不是只好說天才是立法的，是給出律則來的，但卻並不是律則的奴隸麼？欣賞也有你的自由，任何人沒有欣賞自己所不喜歡的作品的義務。研究卻不同，研究就要周密，精確，和深入。中國人一向不知道研究文學也是一種「學」，也是一種專門之學，也是一種科學。關於數學的論文，一般人看了不懂，不以爲奇怪；爲什末看了關於文學的論文，不懂，就奇怪呢！

友：你像是給我講書一樣了。最低限度，我很欣賞你這樣像煞有介事的態度。那末，你就希望把文學論文變得和數學論文一樣了！

我：當然！所以叫文藝科學麼。厄爾瑪廷格 (Ermaringer) 曾經輯了一部文學科學之哲學 (Philosophie der Literaturwissenschaft)，這書是由專家分別執筆的，厄爾瑪廷格自己也有一文在內，他稱爲文學科學中之律則，他還有好幾個公式呢！

友：那末讀者一定很少。

我：還沒有關係。科學上的真理並不一定依聽衆多少爲高下，科學家也從不顧及這方面。

一篇氣象報告，普通讀者雖不看，研究氣象的人總要看。文藝科學的論文，也是寫給研究文藝科學的人看的呢。

友：那末，豈不是和大衆脫節了嗎？

我：話不能這麼說。你所謂和大衆接近的一部分也仍然有的，那是「文藝教育」。但是文藝教育須以文藝批評爲基礎，而文藝批評卻根於「文藝美學」。文藝美學的應用是文藝批評，文藝批評的應用才是文藝教育。像物理一樣，有理論物理，有應用物理。假若就理論一端講，那自然是和大衆絕緣的；可是就應用一端講，和大衆又何嘗不相關？二者原是一事，不過爲培養學者的獨立而深入的研究精神計，讓他研究理論時不必顧及應用，這樣，他便可以不必安於小成；但等到一旦應用時，卻一定應用得更便利，更普遍了。

友：你的話也很有道理，不過我不愛看理論太艱深的書；尤其關於文藝理論的。我覺得不值得！

我：這自然不必勉強。只是我覺得胃口儘管軟下去，也不好。酥糖之外，吃點燻蠶豆，讓牙齒也用點力，豈不也很有趣麼？俗話說：「船多不礙江」，學術上原不必定於一。我覺得中國人現在最需要的胸襟，就是要能夠虛心容納不同於自己的立場，並虛心欣取不同於自己的趣味。「既生瑜，何生亮」的態度，要不得。通俗書之外，也可以讓許多專門書存在；專門書之中，也可以讓種種不同的書存在。歌德說得好：「對於能夠鑽研的，要竭力鑽研；對於不能夠

鑽研的，要懷了敬畏。」世界這末大，爲什末限制自己呢？

友：好，我現在就不限制你這部翻譯的專門書的存在了。

我：謝謝你這好意（我笑了）。可是我還要糾正你，我這部翻譯書，只能說中國一般讀者對它的內容不大熟悉罷了，它本身卻非一部專門書，它只是講專門的書的而已。On Empiricism

友：那末，請你把它的性質，告訴我再詳細些。

我：關於它的性質，在著者的序裏，以及舒爾慈教授（Prof. Franz Schults）的跋文裏，都說得很清楚。它是講述近代德國文藝科學的潮流的，不過它不是散漫地去講，卻是就方法論的原理和知識論的基礎上而探討其內在的趨勢的。著者的主旨，第一是把這些種種不同的傾向加以敘述，第二是把那些在方法上的混淆與雜亂無章加以澄清；第三是就「文化政治」的立場上，對於學者的任務，加以說明。著者在講那種種的方法時，他沒有忘掉就方法的可能性上，尋出一個體系來；他講到每一學者的著作時，他也一定指出那種哲學的出發點。他這部書原是爲外行人想知道這門科學的內容和演變，或別一門的專家因爲改行，而想得一點基本智識，而寫的。這兩重目的，可說都作到了。

友：不看原書，對於你這話，恐怕也仍然不容易瞭然。可是也許和看電影一樣，假若先看說明，看起片子來就容易貫串了。你剛才告訴我的的是書的性質，現在我請你再把內容告訴我個大概。

大難。我：沒想到你有這樣大的興致。但作一個讓人明白的電影的說明可真不容易，我看電影，就從來不看說明。我不如請你看試片吧。

友：也好；那末，讓我隨便翻翻你的譯稿吧（他拿過我的譯稿去）。原來一共是七章，有

序，有跋，有年表，有附錄。（一邊看，一邊漫不經心地問我）一共好多字數？

我：一共二十萬字，算上註文。

友：你很費了些功夫（他試着入神地看了三兩段，我沒有打擾他。可是他搖搖頭。）不行，不行。看不出付末所以然來。句子太長，不知道的人名和術語太多！

我：困難是在意中的，你聽我慢慢告訴你這困難如何解決。句子長，我知道，但是沒有法子。我初譯時，未嘗不採意譯，也未嘗不採破長句為短句的法子，可是當我最後的校閱時，我發覺了，那樣譯，錯誤最多，原文的光彩，也最易損失。有許多概念的系統和邏輯的結構，是非用長句不能表達的。假若論學也和應酬「今天天氣哈哈」一樣輕易，當然可以用短句。說實話，意譯比直譯容易得多，無奈那樣捕風捉影式的翻譯，在我自己的眼睛下，就先通不過了。同時，假若譯語太習見了，我們將無從獲得新概念。宏保耳特（Wilhelm von Humboldt）說：「一種新語法的獲得，是一種新世界觀的獲得」，假若語法如故，又何從獲得新世界觀呢？語言就是一種世界觀的化身，就是一種精神的結構，假若想豐富我們民族的精神內容，假若想改善我們民族的思想方式，翻譯在這方面有很大的助力。在某限度內的直譯是需要的。看

理論書當然不同於看軟性小說，不費點腦筋是不行的，不字字注意而想跳過或滑過，是不行的。我又說到德國書的長處了，那長處就是讓人的精神一刻也不能鬆懈，緊張到底，貫徹到底，這是因爲否則就不能把握。這是一個最好的訓練啦。所以，我常勸人看德國書，至少也要常看德國書的譯文。

友：你有點巧辯。但我看你並沒解決了我的困難。

我：我的話還沒有完。其次，一般人看這部譯稿的困難還是在內容，就是你所謂不熟悉的人名和術語太多。關於這方面，我特地加了六萬多字的註釋，一共三百多條，其中二百多條是關於人名，其中一百多條是關於術語。假若你每達到註文時就翻翻，一定可以幫助你許多。而且，我的書後有中西文索引，每一人名或術語附着註釋的次第，所以，即使你一次看過註文不記得，在後文再遇到那人名和術語時，還可以借索引再翻一邊呢。

友：那末，你不肯附上一部文學小詞典了！

我：那正是我的主意。所以註文有長到數千字的，重要人物如歌德、席勒、萊辛、海爾德，重要術語如啓蒙運動、狂飈運動、古典、浪漫、巴洛克、高特精神、史詩、抒情詩、體驗等，都不厭求詳。每一條，我都盡可能地列上重要參考書，並提及國內已有的介紹。我不只希望人讀本文時翻看，而且讀其他文學書時也可參考，即使無事時翻着玩，也可以有所得。我相信其中關於史詩，劇詩，抒情詩，古典，浪漫，詩學，批評，文學史，體驗諸條，就目前國內